

岳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岳市文明办〔2021〕8号



关于开展2021年文明创建先进单位评选和 2019届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复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明办、市直各单位：

为充分展示我市精神文明建设成果，持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市文明委决定评选表彰一批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并对2019届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开展复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1. 凡在文明村镇创建工作中成效明显，示范引领作用较强，已获得县级文明村镇的镇（乡）和行政村，均可参与岳阳市文明村镇评选。

2. 凡在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中成绩突出，已经获得县级文明单位称号，市直单位和中央、省驻岳单位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党政机关、人民团体机关，实行独立核算、具有独

立法人资格，建有党的基层组织或工会基层组织的企业、事业单位，经济指标或综合工作位居全市同行业前列或可比单位前列，全年综合工作在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和本地本系统目标管理考核先进单位，各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均可参与岳阳市文明单位评选；已获得市级文明单位荣誉2年以上(含2年)且在届期内的单位，可参与市级文明标兵单位评选。

3. 凡在文明社区（小区）、文明窗口单位创建工作中成效明显，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可参与市级文明社区（小区）、文明窗口单位评选；市级及以上文明单位中具有对外综合服务功能的窗口，应开展文明窗口单位创建活动。

二、评选类别

此次评选活动包括市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文明窗口单位和文明社区（小区）。

三、评选条件

1. 岳阳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的评选条件，按照《岳阳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评选和管理办法》（岳市文明委〔2019〕6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2. 相关管理办法、测评细则和申报表电子版可从岳阳文明网文件资料专栏下载。

四、评选名额

具体名额见附件。

五、评选办法

1. 推荐方式。各县市区申报文明创建先进单位的，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向县市区文明办提出申请，经审核把关后，由县市区文明办统一推荐，经市文明办审核无异后纳入测评验收。市直各单位向系统牵头单位申报，经审核把关后，由系统牵头单位统一推荐；中央、省驻岳单位可直接向市文明办申报。推荐申报参评的市直单位、中央和省驻岳单位，市文明办将征求市委办、市直机关工委等部门意见，综合考量上年度综合绩效考核、党建工作等情况后，择优纳入测评验收。

2. 推荐要求。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做好申报推荐工作，对申报单位优中选优、坚持标准、严格把关。向市文明办推荐前应征求本地有关部门意见，因推荐把关不严、经审核不合格被取消申报资格的，一律不得另外申报替补。文明单位推荐既要充分考虑创建基础和实效，又要注意地区、行业 and 部门之间的平衡，避免过分集中。要注意引导各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开展文明创建活动。

3. 材料报送。申报单位需认真填写申报表，提供 2000 字的创建工作材料，所有申报表需在表头加盖申报单位行政公章；各县市区须以文明委名义提供推荐报告。以上申报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于 7 月 20 日前报市文明办，邮箱：493063407@qq.com。推荐材料逾期未报，视为自动放弃，不得替补。联系人：毛家伟，电话：8889440。

六、表彰奖励

市级文明单位创建纳入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内容。市级文明创建先进单位由市文明委发文表彰,授予荣誉称号,颁发奖牌,按照有关文件规定享受相关待遇。

七、复查及其他

1. 为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动态管理,市文明办组织对 2019 届市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文明社区(小区)、文明窗口单位开展复查。县市区所辖单位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委托县市区文明办组织复查,于 8 月 20 日前向市文明办统一提交复查报告。市直单位、中央和省驻岳单位由市文明办直接组织复查。

2. 2019 届省级文明社区(小区)、文明窗口单位、文明风景旅游区、文明集市、文明餐饮示范店,按照省文明办工作安排开展复查。

3. 根据《岳阳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评选和管理办法》《岳阳市文明家庭评选和管理办法》等规定,2018 届市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等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和文明家庭,届满期限截止到 2021 年底。

4. 2017 届及以前评选的市级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已经届满,荣誉称号自动消失,奖牌可存放档案室,不再对外悬挂。

附件: 1. 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岳阳市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申报表；
3. 岳阳市文明村镇申报表；
4. 岳阳市文明窗口单位申报表；
5. 岳阳市文明社区（小区）申报表。

岳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附件 1

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	文明标兵 单位	文明单位	文明村镇	文明窗口 单位	文明社区 (小区)
平江县	2	4	10	4	4
岳阳县	2	4	7	4	3
华容县	2	4	7	4	4
湘阴县	2	3	7	3	4
临湘市	2	3	5	3	4
汨罗市	2	4	7	4	3
岳阳楼区	2	3	2	3	6
云溪区	1	2	2	2	3
君山区	1	2	3	2	3
屈原管理区	1	2	2	2	1
经开区	1	2	2	2	2
南湖新区	1	2	—	2	3
中央、省垂 直管理单位 及市直单位	10	10	—	5	—
企业及两新 组织	3	5	—	—	—

附件 2

岳阳市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申报 类别	☐ 文明单位 ☐ 文明标兵单位
党组织 负责人		法人 代表	
分管负责 人及联系 方式		联络员 及联系 方式	
单位地址			
近三年来 所获县级 以上荣誉	示例：×年×月，被××评为×××。		
创建成效简介 (1000 字左右)			

创建成效简介 (1000 字左右)			
县市区文明委或市直系统牵头单位推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直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文明委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注：1. 申报“文明标兵单位”请注明市级文明单位届次。

2. 创建成效简介包括：①单位基本情况；②2020 年主要业务指标情况；③创建工作主要成绩和经验。

附件 3

岳阳市文明村镇申报表

村镇全称 (盖章)					
村镇地址					
联系电话			党组织负责人		
村(户)数		人口数		党员数	
近三年来所 获县级以上 荣誉	示例: ×年×月, 被××评为×××。				
创建成效简介 (1500字左右)					

县市区文明委推荐意见	市文明委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创建成效简介内容包括：1. 自然概况；2. 2020 年主要经济社会发展指标；3. 创建工作主要成绩和经验。

附件 4

岳阳市文明窗口单位申报表

单位名称 (全称)			
单位地址		主管单位	
分管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联络员及 联系方式	
近 三 年 来 所 获 荣 誉			
工 作 情 况 简 介			

工作情况简介			
县市区文明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直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明委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工作情况简介包括：①窗口单位基本概况；②创建工作主要成绩和经验。
2. 单位名称需与机构代码证上名称相符。

附件 5

岳阳市文明社区（小区）申报表

社区（小区） 名称		所在县市 区或市直 系统	
详细地址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分管负责人 与联系方式		联络员与 联系方式	
近 三 年 来 所 获 荣 誉			
工 作 情 况 简 介			

工作情况简介			
县市区文明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直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文明委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工作情况简介包括：①社区（小区）基本情况；②创建工作主要成绩和经验。
2. 单位名称需与机构代码证上名称相符。

